

陆河县财政局文件

陆河财农〔2018〕48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精准扶贫 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

陆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18〕108 号）和县扶贫办《关于拨付 2018 年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请示》（陆河扶办〔2018〕24 号），经县政府领导批准，现将 2018 年省级财政扶贫资金 5424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作为新时期扶贫开发投入的资金来源，纳入新时期精准扶贫资金的统计范围。具体实施按照《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和使用监管办法》（粤财农〔2016〕166 号）执行。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和专款专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请列入 2018 年度“农林水事务—扶贫—其他

扶贫支出(2130599)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;经济科目根据支
出的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

抄送：省财政厅（农业处），叶子美常务副县长，林锡清副县长。

陆河县财政局

2018年6月19日印发
